每日論語 悟道法師主講 (第四〇二集) 2019/1 2/29 台灣 檔名:WD20-037-0402

諸位同學,大家早上好!我們繼續來學習雪廬老人的《論語講記》,〈憲問篇〉第四十章。

【子張曰。書云。高宗諒陰。三年不言。何謂也。子曰。何必 高宗。古之人皆然。君薨。百官總己。以聽於冢宰三年。】

『子張曰:《書》云,高宗諒陰,三年不言,何謂也?』

「這一章是子張問孔子,有關《書經》上說的話。《書經》記載三皇五帝、古代的歷史。《書經》說殷高宗諒陰,朱子也不會說,注子對或不對,我們也不知道。陰,古代叫闇屋;諒,梁的意思。陰,有屋有梁,用一根木頭支起來的屋子。高宗父喪。從前有三年之喪,要茹素三年;喪服有一定,要散邊,不能捲起;皇宮不能住,要住在像菴的小破屋,衣食住都簡單。今日當然不興這個禮了。」

「而且三年不言,做皇帝遇到父母之喪,與百姓相同,住破屋 ,三年不與人交際談話,那國事怎麼辦?從前和今日不同,從前有 宰相制度。孔子那時已變樣了,所以子張問,國家事情怎麼辦。」 皇帝的父母過世,守喪三年,不與人家講話,不能住在皇宮,住在 破屋子,國政要誰去處理、誰去辦?問這個問題。

『子曰:何必高宗?古之人皆然。』

「孔子答:何必高宗?你所見太小,不是高宗一人如此而已, 古時候的人都這樣。古之人,指在位當國君者。」就是古時候,凡 是當國君的都是這樣的,不只高宗一個人。「什麼事都沒有父母之 喪來得大,連國事也是如此。民國以前,在外做官,有父母之喪, 再好的官位也要辭職不幹,叫丁憂,服滿再出來做官。到清朝這個 時代,到清代改為二十七個月」,古時候是三年,到清朝改二十七個月,就是守喪要二十七個月,清朝以前都要守喪三年。「孝是第一條。今日男女混雜,到時上花圈有什麼用?沒有哀思。」現在喪事告別式,送送花圈,沒有哀思之情,那個有什麼用呢?「孔子說:臨喪不哀,吾何以觀之哉?」孔子講,在喪事沒有哀戚之情,我要怎麼去看這個事情呢?

『君薨,百官總己,以聽於塚宰三年。』

「君薨,君王死。百官總己,以聽於塚宰三年。有宰相代理天子,像君主立憲,滿朝百官必須聽這位宰相。周公就是如此,他是塚宰。」皇帝的父母(君王的父母)死了,他要守喪三年,不能辦國家政事,國家政事就交給宰相代理,就像現在君主立憲,像英國、日本君主立憲,由宰相來管,現在講總理。「孔子時候大家已不遵守這個禮制,所以孔子舉出這點。」

「下一章經文就說禮的事。編書者夾在這裡,和這一章書有關。」

好,這章書我們就學習到這裡。祝大家福慧增長,法喜充滿。 阿彌陀佛!